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复旦大学的复旦大学精英金融硕士项目—海外模块（2026年秋季）的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北京星云星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北京星云星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434.6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76.4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星云星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

日期：2026.07.02

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